



让自己当一回主角

陈鲁民

热播电视剧《主角》里,秦腔剧团的演员们,为当主角,各显神通,争得不亦乐乎。有人用阴招,不择手段;有人靠真本事,争得堂堂正正。最后,有真才实学的忆秦娥技压群芳,成了戏台主角。

实实在在地说,电影戏剧里,演主角的人,更容易大红大紫。陈晓旭一生就演活了一个主角林黛玉,大家至今记忆犹新。赵雨蓉演评剧时,老演配角,虽然演技不俗,也十分敬业,但大家记住的却是主角新凤霞。还是等到她年过花甲改演小品后,从《英雄的母亲》开始演主角,一炮打响,才成了内地知名的老艺术家,这就是主角的魅力。

不过,人是群居物种,人和人在一起,肯定是要分主角和配角的。一般来说,主角处于支配地位,呼风唤雨,配角是处于被支配地位,人微言轻。所以,人都想当主角,不愿当配角。有一年春节晚会,陈佩斯和朱时茂演了个小品《主角与配角》,就把这种争当主角的心理表达得淋漓尽致。

我当了大半辈子教师,一直喜欢这个职业,原因之一,就是在课堂上我是当仁不让的主角,像舵手,领着学生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;像园丁,用知识的甘露浇灌着一株株幼苗;像将军,带领学生向科学难题发起冲锋。尽管收入不算多,社会地位也不算多高,但常有一种担当主角的“优越感”和“成就感”。

为了能在工作中获得这种担当“主角”的机会,有的动用关系,有的金钱开路,有的甚至不惜利用“潜规则”,但那都不是正路子,早晚是要淘汰出局的。最好的办法,还是要通过自己在工作和学业上的不懈努力,拼搏奋斗来改变命运,改换“角色”。

而且,风水轮流转,主角与配角也是在不断变换的。今天你在公司里当老总,唱主角,颐指气使,不可一世;明天你公司倒闭,破产清算,到人家手下当个打工仔,就变成了不折不扣的配角。

主角是红花,配角是绿叶,都是不可或缺的。我赞赏以大局为重干好配角的绿叶精神,但我不赞赏永远自甘绿叶而不求进取的心态,有了机会,干吗不争取当一回红花,当一次主角,扛一次大旗,君不闻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?

人生苦短,转眼百年,虽然我们不能在历史舞台上挑大梁,演大戏,叱咤风云,名震中外,至少也总得在生活中当上一两回主角,让人生的聚光灯也在我们的身上停留那么一时片刻。



在老家,因树木过墙而发生的纠纷并不鲜见。唯独葫芦过墙,却很受欢迎,人们觉得它很可爱。

“淑女”变形记

井玉梅

猫砂盆里,盆里有湿漉漉的两只小猫,盆外血迹斑斑。天呐!它就这么“随地”生下了孩子?!它没有到我给它准备的产房里生产,反而生在猫砂盆里!新手妈妈果然不靠谱,按照它平日傲娇的性子,能把孩子带好吗?

我把刚生下来的两只小猫用纸巾擦拭之后,放进了产房,然后摸了摸叮叮的肚子,硬邦邦的,应该还有小猫在肚子里。此时的叮叮,毛发乱糟糟的,哪里还有平日里公主的矜持?看到我拿走它的孩子,它发出了低低的呜呜声。此刻的它,既要照顾俩孩子,还得继续没有完成的产程。等到后两只小猫安全地出生,天已经蒙蒙亮了,折腾了一晚上的叮叮虚弱得歪倒在产房里,但还是不停地舔舐着四个孩子,动作轻柔又细致。

此时的叮叮,不再是那个处处讲究的“大小姐”,身上的毛发明显有些凌乱,也不愿打理自己。为了不打扰它,我给它放了罐头和充足的水,转身离开。可没想到的是,当我下班回来,发现叮叮和孩子们不见了,怎么叫它都不应答,只剩下吃完的罐头和孤零零的产房。

经过地毯式的大搜寻,我才在床底下找到了它和孩子们的踪迹,原来这里是它认为安全的地方。当它感到床底被我知晓后,倍感不安地又叼着小猫们大迁徙,柜子、抽屉、杂物堆,它都曾经待过。让我没想到的是,最终它把沙发底部的衬布咬破了一个洞,将四只宝贝隐藏在沙发的夹层这“秘

密基地”里。从此,它来回穿梭于食盆、猫砂盆和自己的安乐窝。看到它头顶蛛网,身挂棉絮,鼻尖蹭灰,鬼鬼祟祟地从沙发底下钻出来觅食的狼狈样子,我很是心疼。我想把孩子们从沙发的破洞里掏出来,给它们换一个干净又舒服的地方,叮叮却冲着我发出低低的呜呜声,毛好像都要爹开了,仿佛在警告我:别动我的孩子!此刻的它,就是一个护犊子的母亲,那个叫着夹子音、忽闪着大眼睛的“小淑女”荡然无存了。

变化最大的还是它的饮食习惯,尽管每天我依然会给它特定品牌的猫粮、鸡胸肉和罐头,但它还是时不时地跳上桌子,把我们放在桌上不吃的肥肉、腊肉皮和肉骨头用爪子扒拉下来,饥不择食地当成美味珍馐。有一次我把不小心打碎的生鸡蛋扔到垃圾桶里,它直接跳进去翻拣,美滋滋地舔着蛋液,仿佛那是最滋补的佳肴。至于我们吃饭时,偶然从餐桌上掉下的虾壳,也被它视若珍宝,小心翼翼地拖到一边,狼吞虎咽地吃完……想着它之前挑食的样子,我既好笑又心酸。它也许知道,只有多摄取不同的食物,才能让奶水更丰富,才能把小猫喂养得更健康。

如今的叮叮,活得不再像原来那样挑剔和文雅,更像是一个为孩子而无所畏惧的妈妈。当陌生人想接近小猫的时候,它会发出低沉的呜呜声,仿佛在警惕地宣誓领地,警告别人不要越界;当看到它不顾形象地吃完食物便赶回去喂奶,四只小猫依偎在它怀里,而它温柔地舔舐这个、看看那个的时候,我突然觉得,这样的叮叮,比之前傲娇优雅的“淑女”模样更动人。

所谓的优雅动人,被叮叮践踏在脚下,蜕变为最真诚、最完美的母爱。

●老口福

虾酱炒豆角

杨世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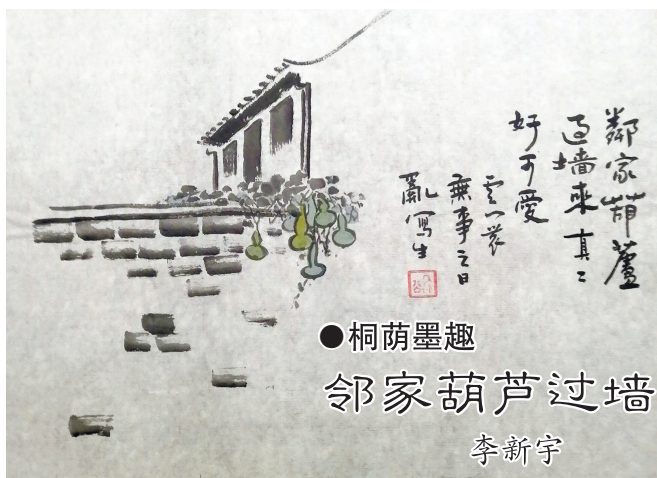
道虾酱炒豆角。

大舅妈先将虾酱放入一个白布口袋里扎紧口儿,搁在铺满白菜帮子的罐子中,利用盐分向外渗透的原理,降低虾酱的咸度。随后大舅妈在房前屋后种的青菜中,摘下几根豆角切成细丝,用热水焯烫一下,去除豆腥气。接着将鸡蛋打散炒成鸡蛋碎,盛出备

用。准备停当,大舅妈起锅烧油,待油热后放入葱姜蒜炆锅,放入虾酱,这一步叫“炸虾酱”,爆出虾酱的鲜味,接着放鸡蛋碎、豆角丝,翻炒几下,快速烹入清酱,淋点香油,即可出锅。

这算不得什么名菜,但虾酱特有的鲜香、鸡蛋的醇香、豆角的清香,三香混合,创造出这道鲜香无比的美味。

今春我去了一趟山东博山,在一家博山老味菜馆吃到了一道博山传统菜——虾酱炒扁青(一种长豆角),与大舅妈做的虾酱炒豆角有异曲同工之妙。这也许就是平常的人家用最平常的食材,做最平常的菜肴,才有了这道相近的家常菜。



●桐荫墨趣

邻家葫芦过墙来

李新宇



初次在邻居家见到叮叮,我就走不动路了。银灰色的毛发,半开半阖的蓝绿色眼睛透着一股慵懒和神秘。它坐姿端正,两只前脚并拢,不像我家公猫一样大咧咧地叉开。抱它回家的路上,它安安静静地把头埋在我的臂弯里,爪子搭在我手上,不吵不闹,十分乖巧。在家里,它迈着轻巧的猫步,掂着脚尖掠过地板,像极了“小淑女”。当它对你有所求,看你的眼神会很温柔,叫起来是悠长的夹子音,尾音拖得很长,九转回肠,气氛烘托到此,我总是立即投降,毫无原则地把猫条从柜子里拿出来喂它。谁能受得了这样一个毛茸茸且眼神无辜的小家伙卖萌讨要吃的呢?

叮叮对于生活品质要求很高,猫粮认准特定品牌,别的碰也不碰;食物放在盘子里隔了一夜,它闻一闻扭头走开;鸡胸肉必定要吃蒸过的,煮后连汤带水的它很嫌弃……总而言之,它对吃有自己的一套标准,而且不管主食还是零食,吃完一定伸长舌头舔舔嘴巴周围的残渣。它每天要花费大量时间舔舐毛发,身上的角角落落都不放过。

它讲究的同时,也很有“素养”,从不恃宠而骄,比如半夜里不会跑酷影响我们休息,也不会使劲抓门要进卧室上床。虽然偶有攀爬行为,但它来到高处只是俯瞰整个客厅,仿佛在巡视领地,绝不碰周围的易碎品和各种装饰。当我们把它抱起来想摸摸,三秒钟不到,它就挣扎着跑掉,活成了一位很有边界感的“大小姐”。

颠覆发生在叮叮生宝宝以后。那天谁都没想到,它在半夜里发动了。本已睡下的我,忽听得外面有窸窣窣的声响,一般情况下,叮叮很有“猫德”,是不会晚上弄出动静的。疑惑的我打开卧室门,发现叮叮趴在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,虾酱是普通百姓人家的当家菜。那年头儿春天青黄不接,没有青菜可吃,总不能天天吃腌咸菜吧,所以咸鱼、虾酱等,就成了改善伙食最好的食物。

虾酱顾名思义,就是用小虾线、小虾米糟制成酱。为了方便保存,需放大量的盐,故而齁咸是其特点之一。怎么吃,是个棘手的事儿。一般人家做以虾酱为主的菜,难免都带点腥气,臭烘烘的,以致许多人将虾酱称为臭虾酱。

但大舅妈做饭炒菜有一套,她做以虾酱为主的菜,往往能去除虾酱的腥臭味,保留下虾酱的海鲜味,比如这

“三不沾”公司这个梗,最早源自一款游戏里的虚构制药企业。这家公司标榜自己有三大核心价值观:承诺、诚信、正直,实际上这三条准则一条都没有做到。后来网友们从这个设定里衍生出了职场调侃用法,用“三不沾”公司来指代那些没前途、没保障、没归属感的企业。这类公司的核心特质是员工在这里既沾不到高薪,也沾不到稳定,更沾不到个人成长。这个梗的流行,既是年轻人面对职场压力时一种戏谑式的自我解压,也侧面反映出广大网民对普通职场员工权益保障、薪资待遇问题的高度关注。

●网络新词语

『三不沾』公司

孟敬皓